

#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琼建人函〔2022〕364号

##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实行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电子证照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建设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各有关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开展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电子证照试运行的通知》（建办质〔2022〕4号）和《海南省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考核管理实施细则》（琼建人函〔2019〕521号），结合我省实际，现将做好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考核及操作资格证书电子证照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程序

（一）各具备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考核资格的机构依据《海南省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考核管理实施细则》，按照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范围、安全技术考核大纲、安全操作技能考核标准，对参训人员进行安全生产知识、职业道德标准、理论知识、实操技能进行培训或考核，按要求将培训数据及考核成绩合格人员上传至“海南省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电子证照管理系统”。

操作手册登录海南省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电子证照管理

系统 (<http://sys.hizj.net:8604>) 查阅或打印。

(二) 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批。

(三) 系统将按照统一的编码规则为考核合格人员生成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电子证照。

## 二、工作要求

(一) 各具备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培训考核资格的机构应进一步规范培训考核工作流程，确保上传的培训数据、考核成绩数据准确有效；应健全培训、考核制度，提高管理水平，加强师资力量，自觉接受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保证培训和考核质量。

(二) 各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严格按照《海南省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考核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加强对委托培训和考核的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并对其上传的培训、考核数据进行审查。

## 三、其他事项

我厅将通过 OA 系统把各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培训考核机构的账号及初始密码发送各单位，请留意接收并修改密码。

联系人：刘永智，电话：0898-65352821；

技术咨询电话：0898-32888538、13379930114，QQ：1579224685



(此件依申请公开)